湖南省医用耗材阳光挂网采购

常见问题解答

一、资料申报常见问题

**问题1：高值耗材与普通耗材怎么分类？**

按照原卫生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的《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规范（试行）》（卫规财发〔2012〕86号），高值医用耗材是指直接作用于人体、对安全性有严格要求、临床使用量大、价格相对较高、社会反映强烈的医用耗材。我省高值医用耗材采购目录包括：血管介入、骨科植入、神经外科、结构心脏病、非血管介入、起搏器、电生理、吻合器、体外循环及血液净化、人工器官组织、疝修补、口腔和眼科等13大类。

普通耗材是指除高值耗材以外的其他所有医用耗材和检验试剂，产品类别分为：麻醉科类耗材、放射影像类、注射穿刺类、功能性敷料、基础卫生材料、医用止血防黏连材料、体外诊断（IVD）试剂）等。普通耗材分批分类逐步挂网，目前已完成了麻醉科类耗材、放射影像类、注射穿刺类、功能性敷料及消毒类产品数据库建设和使用，其他类如基础卫生材料、医用止血防黏连材料、体外诊断（IVD）试剂）暂未开展数据库建设，具体申报时间待定。

**问题2：医用耗材申报的基本流程是什么？**

**第一步：办理数字证书。**

国产耗材生产企业（或进口产品一级代理企业）进入湖南医药集中采购（https://yycg.hnsggzy.com/），打开耗材阳光挂网采购系统网上注册账号,到现场或网上办理数字证书(CA），咨询电话：400-6682666

**第二步：维护基础信息**

企业使用CA登录平台（https://yycg.hnsggzy.com/），打开耗材阳光挂网采购系统，进入基础数据库，按要求维护企业信息、注册证信息、产品信息；

**第三步：查看核验进度**

企业进入基础库查询核验结果，需修改或补充的信息按反馈意见修改后重新提交核验，直到企业信息、注册证信息、和组件信息全部“复审通过”。

**第四步：结果公示与申投诉**

企业通过平台“公示栏”查看公示拟挂网产品信息，对有异议的产品进行申诉或投诉；

**第五步：结果公布与点配送**

企业通过平台“公示栏”查看公示挂网产品信息。挂网成功的产品，企业使用CA或账号登录进入交易系统，确定配送关系，开展医疗机构网上议价采购。

**问题3：医用耗材企业账号类型怎么区分？**

耗材企业在注册账号时，可以选择注册“配送企业、生产企业和代理企业”3种企业类型。配送企业是指负责产品流通配送的经营企业，网上申报资料时只要维护企业信息，不能申报产品信息。生产企业指国产产品的生产厂家，须同时进行企业和产品信息的维护。代理企业是指进口或港澳台地区产品在国内的一级代理企业，须同时维护企业和产品信息。

**问题4：企业注册的时候显示“企业已存在”如何处理？**

显示“企业已存在”，说明该企业已完成注册，可直接到CA办理点进行绑定即可。如果是同一家企业办理不同类型的企业账号（如：既是配送企业、又是生产企业或代理企业），在注册时，可在企业名称后添加“配送、代理或生产”。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作为生产企业已注册，需要再申请配送企业账号，注册名称为填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配送）”。

**问题5：医用耗材数据库基础信息申报有时限要求吗？**

配送企业可以长期进行网上申报和维护，不受时间限制，一般一周之内完成核验。

高值医用耗材产品基础数据库系统长期开放，企业可随时进行维护，定期集中核验并进行信息公示、公布（暂定一个季度左右）。

普通耗材数据库建设分类分批逐步推进，不同类别产品申报时间以平台通知公告为准。已开展的普通耗材类别，申报时间与高值医用耗材一致。

**问题6：医用耗材基础数据库的产品价格怎么申报？**

产品基础数据库维护时，有省级中标（挂网）价的，按全国最低省级中标挂网价格进行申报；没有省级中标（挂网）价的，由企业自行报价，出现全国最低省份中标（挂网）价后，企业需要在平台信息变更模块按最新全国最低价进行价格信息变更申请。

**问题7：医用耗材基础数据库产品申报时目录怎么选择？**

产品目录只是产品类别或范围，企业申报产品名称不一定要与目录名称完全一致。企业使用CA登录耗材基础数据库，自行判断选择与申报产品相适应的产品目录进行申报，工作人员不负责对产品目录选择提供建议，且不接受新增目录的申请。

**问题8：企业、产品信息变更或系统提示注册证、营业执照过期等预警怎么处理？**

按照平台2018年7月11日发布的《关于启动高值医用耗材企业及产品网上信息变更工作的通知》办理（http://yycg.hnsggzy.com/HomePage/ShowDetailPage.aspx?InfoId=8528）信息变更流程办理，变更信息核验结果定期进行公示，一般1-2个月。

**问题9：密码遗失后如何重置密码？**  
企业遗忘密码需要重置的，请递交书面申请（格式自拟），注明单位名称、账号、联系人、联系方式等，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提交至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重置。

**问题10：现场递交资料和网上注册的被授权人是否必须是同一个人？**

答：可以不是同一人，现场递交资料只需要提供法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即可。

**问题11：关于包装数和包装单位的填报问题？**

在组件基本信息里，有“单位（按最小包装数量单位填写）、最小包装数量、产品包装单位”3个字段。“单位（按最小包装数量单位填写）”是指医院销售使用的最小包装单位，即单个单件（code）的单位；“最小包装数量”是填指能拆分的最小包装单位的产品数量；产品包装单位是指与产品价格一致的包装单位。如：\*\*\*产品，一盒内装有3个。如果该产品在医院是按单个使用的，价格也是按单个计算的，则最小包装数填写1，单位和包装单位都填写“个”，价格信息栏填写单个产品的价格；如果该产品在医院按盒使用，不能拆分，价格也是按盒计算，则最小包装单位填写3，“单位（按最小包装数量单位填写）”填写“个”，产品包装单位填写“盒”，价格信息栏填写1盒的价格。

二、网上交易常见问题

**问题12：企业与医疗机构双方议定价格的记录能否删除？**

医疗机构与配送企业议定价格，一旦议价成功形成议价记录不能删除。如需要调整价格，可由医疗机构重新发起议价，一年之内可修改2次。

**问题13：为什么企业无法使用账号进行登录？**

为保证数据安全，统一要求各企业的主账号必须使用数字证书（CA）登录。

**问题14：企业确立配送关系有什么要求？**

耗材生产企业（或一级代理企业）与配送企业在交易系统中以市州为单位确立配送关系，点配送没有时间限制，每个市州也没有数量的限制。

**问题15：医院在“维护采购目录”时，查找不到相应产品的配送企业怎么办？**

生产企业在该医院所在的市州没有选择和确定配送企业。只有生产企业和配送企业确立了配送关系才能够进行下一步网上议价和采购。

**问题16：医疗机构阳光挂网采购基本流程怎样的？**

医疗机构医用耗材阳光挂网采购基本流程如下图所示：

